

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孙雁军先生主持召开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飞南投资建设新能源材料项目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延长资产化产品产业链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飞南资源利用有

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广西飞南）投资建设新能源材料项目，以广西飞南自产或外购的高冰镍生产硫酸镍、电积镍，预计项目总投资约 8.8 亿元，资金来源为广西飞南自有及自筹资金。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，在总投资额度范围内，对具体的项目投资内容进行适当的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飞南投资建设新能源材料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